

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18日发布了《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2）。后经核实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造成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将相关信息更正如下：

一、原公告中“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”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滕用雄	是	915万股	2017年3月15日	2017年6月15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6.79%	满足融资需求
合计	——	915万股	——	——	——	16.79%	

更正后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滕用雄	是	915万股	2017年3月15日	2017年6月15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6.79%	满足融资需求
合计	——	915万股	——	——	——	16.79%	

二、原公告中“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”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	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质押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
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

滕用雄	5450	18.28%	915	3.07%
滕用伟	2340	7.85%	0	0%
滕用庄	2740	9.19%	0	0%
滕用雄	2670	8.96%	858	2.88%
合计	13200	44.28%	1773	5.95%

更正后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万股)	持股数量占总股 本的比例	质押数量 (万股)	质押数量占总股 本的比例
滕用雄	5450	18.28%	915	3.07%
滕用伟	2340	7.85%	0	0%
滕用庄	2740	9.19%	0	0%
滕用严	2670	8.96%	858	2.88%
合计	13200	44.28%	1773	5.95%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并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0日